

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 文件 上海市科普教育基地联合会

沪消〔2021〕208号

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 上海市科普教育基地联合会 关于命名第二批市、区级应急消防 科普教育基地的决定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全市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，大力普及消防知识，全力提升安全素质，根据《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指导意见》（应急消〔2018〕34号）和《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标准》（应急消〔2019〕267号）的有关要求，经过逐级申

报、实地评审，市消防救援总队、市科普教育基地联合会决定命名以下 9 个单位为第二批市、区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：

一、市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（1 家）

上海消防安全科普实训基地（奉城镇洪南路 258 号）

二、区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（8 家）

黄浦区消防体验馆（黄浦区瞿溪路 1111 号）

徐汇区民防科普基地（徐汇区长桥路 38 号民防科普基地）

长宁区民防教育培训基地（长宁区定西路 1318 号）

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商场安全营业实训室（杨浦区民星路 525 号）

金塔消防文化公园（闵行区金塔路 599 号）

上海市金山区青少年实践活动中心（金山区漕廊路 8889 号）

上海南方消防职业培训中心消防体验馆（奉贤区金海公路 1611 弄 115 号）

崇明区消防安全体验馆（崇明区长征公路 3504 号）

希望获得命名的单位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进一步做好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升级维护和开放宣传工作，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各地要积极学习借鉴市、区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经验和运行机制，做好当地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和命名工作，

充分发挥基地宣传教育功能，为提高全民消防安全素质，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上海作出新的贡献。



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



上海市科普教育基地联合会

2021年11月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新闻宣传处、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科普教育处、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宣传训练处。

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

2021 年 11 月 5 日印发
